

嘉義市政府 函

地址：嘉義市中山路199號
傳 真：2169926
聯 絡 人：黃千桂05-2254321#363
電子郵件：tina7335@yahoo.com.tw

受文者：嘉義市世賢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053211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來文.pdf (110ED21292_1_291545564621.pdf)

主旨：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各類教育機構亦配合疫情警戒第三級延長至110年7月12日，有關防疫照顧假之申請對象與期間（詳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依據教育部110年6月25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079230號函辦理。

正本：本市各國民中小學(含嘉大附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含附件)、本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含附件)、本府教育處課程發展科(含附件)、本府教育處學輔校安科(含附件)、本府教育處特幼教育科(含附件)、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

